# 草房子读书心得(汇总11篇)

作者：落叶归根 更新时间：2024-04-01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一这个学期，我们班师生共读的书*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一**

这个学期，我们班师生共读的书是《草房子》，很早以前就听说过这个书名，终于有个机会来亲自品这本书了。

第一章是《秃鹤》，讲的是一个被同学成为“秃鹤”的一个小秃子：陆鹤。“他的秃是很地道的。他用长长的好看的脖子，支撑起那么一颗光溜溜的脑袋。这颗脑袋绝无一丝瘢痕，光滑的竟然那么均匀。在阳光下，这颗脑袋像打了蜡一般亮，让他的同学们无端地想起，夜里它也会亮的。”这段描写让我感觉秃鹤的脑袋真是太奇妙了，竟然有这么高的亮度啊!我觉得秃鹤的脑袋可以当小灯泡啦。

翻过第一章美好的故事，我就进入了第二章《纸月》。看了这个章篇的名称，我的第一感觉是：一定是关于哪个会做手艺活儿的老婆婆用纸剪的月亮吧?看了故事内容我才知道，并不是我想象的那样子。是一个叫纸月的小姑娘。她被桑桑的母亲夸奖“这个小丫头真体面。”看来，纸月也是一个招人喜欢的小姑娘。说起纸月的身世，可真是个谜。书中写道：“纸月的母亲是这一带长得最水灵的女子。后来，她怀孕了，肚皮一日一日地隆起来。但谁也不知道这孩子是谁的，她也不说，只是一声不吭地让孩子在她肚子里一天一天地大起来。秋天，当田野间的野菊花开出一片黄的与淡紫的小花多时，纸月出世了。一个月后，纸月的母亲在一天的黄昏离开了家门。两天后，人们在四周长着菖蒲的水塘里找到了她。”看来，纸月也算是半个孤儿了，和她相依为命的外婆又当外婆，又当妈，真是不容易。

越过纸月的故事，开始读第三章《白雀(一)》。桑桑的爸爸：桑乔，是一位名校长，也是一位名导演。在《红菱船》这部戏里，堪称“油麻地美人”的白雀是女主角，吹笛子的男主角是桑桑的老师：蒋一轮。他是桑桑最崇拜的人，因为他长得好，笛子吹得好，篮球打得好，语文课讲得好。在桑桑眼里，蒋一轮是由无数个好加起来的一个完美无缺的人。蒋一轮和白雀在一起练习，在一起演戏，没多长时间，两个人便熟络起来。从作者细致的描写上，我发现白雀的的确确是一个美人儿，蒋一轮老师的的确确是一个帅气的吹笛人。

走过白雀的故事，就来到了第四章《艾地》。讲的是秦大奶奶。这名儿，我就感觉秦大奶奶的是一个慈祥、和蔼可亲的老婆婆。秦大奶奶一直占着她认为是属于自己的那片土地。学校要求秦大奶奶搬出这里，可她死活不肯。上头来人下来问，学校如实禀报，政府也觉得这样无法无天了。秦大奶奶没有办法了，只有一路大声嚎哭。后来，秦大奶奶在河堤上自杀了，经过抢救，又命大活过来了。半个月后，秦大奶奶才能下地走路。秦大奶奶给小女孩扎小辫，秋天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捣烂，然后涂染在小女孩的指甲上，包上麻叶，用草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小女孩就有鲜鲜亮亮的红指甲了。秦大奶奶自夏天以来，听觉就不太好了，她在校园里到处走着，还帮桑乔校长看管校园。桑桑读完五年级那个暑假，在一天黄昏时分，大家得知：秦大奶奶出事了!她不是病死，也不是老死，而是掉在水里淹死的。只是为了油麻地的一只南瓜。读完，我不禁潸然泪下。秦大奶奶真的是一个好婆婆，她用自己的生命在维护油麻地。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二**

炎热的夏天，我闲着没事干，捧起这本《草房子》，心中荡起圈圈涟漪。

《草房子》是大作家曹文轩的作品。书中的主人公是生活在油麻地的一群孩子。他们天真活泼，离奇的事都发生在了他们身上。在那个年代，他们不玩电脑，不看电视，玩的是跳格子与捉迷藏，看的是戏。那些已被我们忘记的游戏出现在了他们身上。作者在书中说道：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都有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远不变的，那就是美。是啊，美是人之本色，美永远也不会消失，不管你是美是丑，只要你还怀着一颗童心，那你就是美的。

放下书，我好像看到了那金黄的草房子，它们立在夕阳下，和阳光慢慢融合的样子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三**

她是艾地的英雄。她是一个坚强的老人；她是秦达的奶奶。

她有自己的梦想：想和老公一起拥有自己的土地。他们日以继夜的努力，终于实现了这个梦想。可惜好景不长，秦死得太早。小麦还没熟，当地人就为了办学校抢走了她的土地。我很生油麻地人的气，但也很佩服秦奶奶的坚韧。她种下了很多苦艾，把自己埋在了秦朝无尽的思念和苦艾的苦涩中，但谁知道，她的心里更苦。

她像个孩子一样，用各种行动来抗议人们对她的不公。我甚至能感受到老人字里行间的无奈，我们也能充分理解她对当地人的怨恨。然而，当那所学校的学生不小心掉进水里时，她勇敢地站了起来，改变了每个人对她的坏印象。

从此，她成了这里的守护神。照顾好孩子，照顾好老师。她变得越来越豁达，成了一个善良善良的老太太。她爱这里的孩子，也爱这里的花草树木，因为她太爱他们了，造成了不可挽回的后果。她掉进了水里，留下了她关心的一切。

艾草和秦奶奶一样，是不能被风雨摧毁的。她有韧性和毅力。虽然她苦了一辈子，但她不放弃。虽然她自始至终没有留下名字，但她的形象已经深深地印在了我们心中。她不屈不挠的精神正是我们现代学生所缺乏的。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四**

当我翻开《草房子》这本书时，我并不感觉很好看。因为，他一开始只是讲了陆鹤的故事，但是其中也没什么让我感到稀奇的东西，只是让我感到了一个叫“桑桑”的人的顽皮。后来，故事就开始慢慢地向我们讲述桑桑的故事，让我感到十分敬佩的是，曹文轩果然是一个很有文采的作家，因为他每个章节虽然是在讲“草房子”的由来，有或者是白雀、细马的故事，但却一直还是绕着桑桑来写的。

我看着这本书时，完全进入了这本书，因为曹文轩好像真的把我带到了那个地方，你不能想象，曹文轩居然能将你一开始痛恨那个自私的老奶奶至极，但是她却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而命丧黄泉让你感动。

这本书是我收益匪浅，因为它让我懂得了在低谷中只要奋斗，一定不会失败!在失败、人生的低谷中，不要去放弃，想想桑桑和他的爸爸，杜小康他们，坚持下去，那样你一定会成功!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五**

《草房子》这本书令我爱不释手。

故事中，最震撼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曾是麻油地的主人，可后来却是麻油地西北角小屋里的孤寡老人。她本来是一个令麻油地人最憎恨的\'死老太婆，她的小屋曾是麻油地小学的一处污点。直到有一次，她救了不慎落水的乔乔，自己却掉进了河里。被大家救起后，她已经奄奄一息。在大家的悉心照顾下，几天后她终于能勉强下床走动。后来她不再来学校捣乱，而是做起了学校的“保卫工”，她不让鸡鸭跑进学校，不让学生乱采植物……成了大家信赖的好伙伴。最后，她却为了保护学校的一个南瓜而落水死亡。是什么让她成为大家的好伙伴?是什么让她为了学校而不惜放弃生命?答案必然是爱!因为爱，让她获得了一颗感恩的心。读了这个故事，我知道了不管人有多忙，都应该多多关心老人，让他们不再感到寂寞和孤独。

故事中，我最佩服的是杜小康，他生长在红门里，曾是麻油地最富有的人家，却在一瞬间一贫如洗。名列前茅的他只好退学，随着父亲赶鸭子。从小娇生惯养的他没有悲观退缩，而是更加勇敢坚强，在校门外摆小摊过日子都不感到羞涩。杜小康的勇敢告诉我们：灾难来临时不能悲观退缩，可以用微笑去面对。

《草房子》中的故事魔力般地吸引着我，故事主人公身上所闪耀的人性美让我赞叹!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六**

今天，我读了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读完后我特别感动，心中久久不能平静。

这本书作者以小主人公桑桑离开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为主线写的一篇回忆录，这个故事记录了桑桑儿童时期成长中的快乐与烦恼。

秋风乍起、暑气已去。1962年8月的一个上午，桑桑登上了油麻地小学最高的房顶，看到了秋天景色的凄凉，想到了即将的告别，暗自哭泣起来，这是少年时代告别儿童时代的一种方式。本文分九个章节来讲述桑桑在油麻地所发生的一些故事，从残疾人秃鹤对人格自尊坚守，最终赢得了同学们的尊重；以及因身世谜而被受板仓小学同学欺负的纸月，在桑桑的帮助下成功摆脱了他们欺负；蒋一轮老师与白雀一段纯洁的爱情故事；秦大奶奶从一个处处与学校做对的老人，变成一个保护学校而献身的老人，无处不闪耀着人性的光辉；杜小康由于家庭巨变，从一个优越家庭轮为一无所有的失学儿童，为家庭生计而在校门口摆小摊，不卑不亢的经营；细马是邱二爷家过继的儿子，因为是江南来的，口音不一样，所以上学时受到同学的嘲笑，所以不原学习去放羊，邱二妈的冷言冷语让他想逃回家的念头，而邱家最后得靠细马这个顶梁柱；桑桑得了鼠疮，在生与死的边缘挣扎，父亲带他千里迢迢求医，结果几次都失败了，父亲想让桑桑在临死前见到最美好的事物，实现他的愿望，最后还是达成心愿。

这个故事中我最佩秃鹤，他本为叫陆鹤，因为他是个秃子，所以别叫他秃鹤。他虽然是个秃子，不引人注目，但没有头发并不代表丑啊，他不管别人叫他什么，他无动于衷，他还让同学刮目相看。有一次，学校参加汇演，有一个演员要演一个秃子，其他都不愿意剃头变秃子，这时秃鹤毛遂自荐，结果学校得了第一名，为学校争得了荣誉，他从无人理睬的人变成了受人尊重的人。

这一个故事中的每一个人都感动着我，想想现在的生活离故事里的生活有多远，现在捉鱼、爬树这种事在我身边再也不会发生了，现在是高科技时代，处处都是高科技，比如说：现在有电子邮件，不需要送信了；现在有车了，不需要用牛用马来拉木轮车了我的童年也和桑桑不一样，我们生活在信息时代，不再以鸡鸭为伍，不在和泥土为伴，我们现在有轮滑、电脑现在的科技真是太发达了！

读了这本书，我觉得我要学习秃鹤坚强不屈的精神；还要学习杜小康永不后退的精神

童年，是不一样的，我们一定会有一个快乐的童年。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七**

《草房子》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这下面是本站小编给大家整理的草房子读书心得，供大家参阅!

草房子讲述了小桑在油麻地的农村生活，虽然生活很贫困，但是还是困不了小桑快乐的童心。

小桑爸爸为了治好小桑的病，不顾一切的去找医生。最后终于找到了一位老者，治好了小桑的病。

油麻地的一位奶奶为了油麻地学校的一位学生的生命安全和油麻地学校的一个南瓜壮烈牺牲了。

当小桑离开油麻地的时候还念念不舍得离开油麻地。

《草房子》这本书能不能让人感动吗?

这已经是我第n次合上这本书了，书里边的情形在我脑海里像一幅画一般展开来。

这本书主要是围绕一个名叫桑桑的小男孩讲的，当我读到桑桑患病这一段时，我感到无比的震惊。当读到桑桑痊愈的这一段时，我吁了口气。

有一些事例，体现出桑桑的的聪明、调皮、勇敢、敢想、敢做、十分爱鸽子。比如有一次桑桑向妈妈要钱买一些学习用的笔记本，妈妈不同意，就将爸爸各层领导奖给他的的笔记本上的大红章撕了下来当成自己的本子用，看见渔夫在用网打鱼，把父母的蚊帐用剪刀剪了下来，打到了小鱼小虾，但结果自己的蚊帐被父母剪了。《草房子》，它透露了儿童时代浪漫、温馨、遥远、美丽的童话世界。

按照我的话来说，《草房子》的每一句话都触人心弦!

今年，我把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读了两遍了，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这篇小说主要介绍了桑桑、陆鹤、纸月、细马和杜小康这五个优秀少年的小学生活。

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他是一个调皮可爱又聪明的小男孩，他善于动脑，把家里的蚊帐改成鱼网，把碗柜为鸽子做了一个舒适温暖的窝，却遭到父母的责备，他很有正义感，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他毫不忧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他也特别勇敢，当他得了一种怪病时，脖子上肿了一个很大的包，要用一根烧的通红的针，从包上扎进去，他却不喊也不叫。

陆鹤是桑桑的同班同学，因为长着一个秃顶，同学们都笑话他，叫他秃鹤。在嘲笑声中，他的性格变得很内向。虽然同学们瞧不起陆鹤，但他并不记仇，在一次表演中为学校争得了荣誉。在平常，我们不能以貌取人，俗话说：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别人身上有缺陷，他也是“迫不得已”。

我喜欢《草房子》，因为它赠给我许多人生的道理、给我的启发太大了!希望大家都来读一读。

-->[\_TAG\_h3]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八

-->

按照老师的要求，妈妈在百忙中抽空带我去新华书店买了一本“百年百部中国儿童文学经典书系;”之一《草房子》。

我读了《草房子》之后，深深的感受到：我为我是一个东莞人，我为我是建设小学的一名学生而感到骄傲与自豪!因为我们东莞人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和聪明的才智，以“敢为天下先”的胆识，大胆的改革开放创办“三来一补”企业，搞活了经济，家家户户都过上了幸福的好日子。就那我家来说吧，拆了旧房子，建新房子，住进了环境优美的小区;每逢放假爸爸妈妈都带我和弟弟四处旅游，饱览各地风光，增长了不少知识。

我能在建设小学上学，感到非常荣幸!整个校园造型很优美，环境很清新，设施很齐全，难怪她能够荣获“广东省一级学校”。更重要的是学校的老师个个都对学生非常关心，非常爱护，非常耐心的教育我们，使我们懂得做人的道理。

我们一天天地长大，我相信：我们的明天会更加美好!因为我们的父母为我们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我们的老师为我们传授了开扩美好未来的过硬本`另。只要我们树立远大的理想，团结一致，不团的努力奋斗，我们的明天更美好!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九**

《草房子》是著名作家曹文轩先生的作品。这本书主要写了：小学五年级的学生桑桑的同学杜小康家里从富贵到贫穷的变化。原来杜小康的家里是做生意的，后来因为杜小康的父亲驾驶着他的小船出去卖东西时，被大货轮撞了，并因此而受了伤，家里要攒出钱来给他父亲治病，从此杜小康就不能上学了。小说形象生动地展示了一批小学生的学校、家庭生活，成功的塑造了桑桑、纸月、柳柳、秃鹤(陆鹤)、杜小康等小学生和桑乔、桑师母、白雀、蒋一轮等大人的形象，情节生动，情感丰富。

其中，我最喜欢的一个片段是：秃鹤演得一丝不苟，他脚蹬大皮靴，一只脚踩在凳子上，从桌子上操起一把茶壶，喝得水往脖子里乱流，然后脑袋一歪，眼珠子瞪得鼓鼓的“我杨大秃瓢，走到马屠桥……”我喜欢这个片段的原因是，文章写得很生动、真诚，说明了秃鹤很想演好这个角色。

读了《草房子》之后，我觉得桑乔为了治好桑桑的病，连自己的学校也不顾了，天天带他去看病，从这里我知道了没有能比亲情更重要的了。在我的家里也有这一幕，妈妈每天晚上都会起来帮我打蚊子，还帮我擦药，每天晚上都会睡不好，这些事对我们来说很普通，但是对于一个校长来说，校长要管很多事，很少有时间陪家人，所以是一件很难的事。

正如《弟子规》上所说：“冬则温，夏则清，晨则省，昏则定。”因此我们现在就要报答父母。最后，我希望大家一定要从现在开始，懂得孝顺父母。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十**

-->

金色的草房子，清香扑鼻的艾草，静静流淌的大河还有那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曹文轩的著作《草房子》中的油麻村。 在油麻村，有许许多多有趣的孩子和心地善良的居民，大家十分和谐的生活在一起。每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孩子们在优秀老师桑乔，蒋一轮，温幼菊与善良的村民白雀，秦大奶奶的呵护下健康快乐的成长。而村民的生活也十分宁静，有人种田、有人打猎、还有人开小卖部……每一个人都拥有属于自己的赚钱方式。

在众多孩子中，我最喜欢的是本文主人公之一：麻油村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 —— 桑桑。桑桑是一个淘气的男孩，他总是有很多疯狂且不切实际的念头，比如：把家里的碗橱拆了，给自己的鸽子做一个精致的双层小屋;把家里的蚊帐拆了去做渔网网鱼，结果半夜里被蚊子咬了个半死……这个快乐的小男孩可以很乐意地做蒋一轮和白雀的传信小哨兵，也可以为了帮助失学的杜小康而卖掉自己辛辛苦苦养的肥肥壮壮的十只鸽子。但在最后一章《药》中，一向无忧无虑没脑子的桑桑却患上了一个很严重的病——脖子正下方长了一颗很大的瘤子。看遍了所有的名医，也尝试过了所有土招儿，却还是毫无起色。就当准备让桑桑平安离去之时，却突遇名医，神奇般的治好了桑桑的病。

个巨大的玩笑——杜雍和的船沉了，家产没了，自行车没了，杂货铺没了，就连学也不能上了。杜小康跟着父亲去放鸭，却因为鸭子偷吃了鱼苗而被警察带走。杜小康是勇敢的，他用桑桑捐助的钱校门口开了一个小小的杂货铺，面对之前的同学和老师，不卑不亢，最终小小的赚了一笔。记得在之前的故事中，杜小康与桑桑玩火烧着了大片的草垛。老师追查时，杜小康主动站出来承认是自己玩的火，而桑桑则胆小怕事，是在老师的逼问下才松的口。杜小康敢做敢当，虽犯了错，但却得到了老师同学的赞扬。桑桑却在杜小康面前更像一个懦夫了。

谈起敢做敢当的杜小康，我却想起了一件小事。记得有一次上体育课，班上异常的吵闹，体育老师为了找出真凶，让我们自己承认。而站起来的只有寥寥几个人。后来做无记名举报，却远远不止这区区几人。我觉得，那些勇于出卖自己的人应该得到鼓励，而那些被事后供出来的人才应该得到处罚敢做敢当的是真君子，敢做不敢当的才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伪君子，一个不折不扣的懦夫。这本《草房子》教会了我很多。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十一**

因为我想看到更多精彩的故事；看似很不起眼的小故事，经作者的串联，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思绪突然间觉得生活也跟着有节奏的开始了；回味生活中经历，居然暗自窃喜，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多的小插曲，才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以为有你，才让世界，才让我变得精彩，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

想书籍中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在这几十年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没有阴天与晴天，没有炎热与寒冷，甚至没有穿衣、吃饭消解疲倦的欲望。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而如今，唯一的心爱丈夫离开了，只剩下他留下的这片土地以及看到土地而沟起的那段美好的回忆，如果失去，不，绝对的不允许有人打这样的心思。秦奶奶悲痛欲绝。

桑桑第一次见到秦奶奶，好象认识她似的叫了一声：奶奶。一直被人讨厌的老太婆，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但从她亲昵的行动中我们不难看出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所有的孩子都远远的躲着她，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一大束的艾，好令人佩服。当桑桑发现奶奶在艾地打滚时，它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

起先，你是自动的离开校园，寻找自己新的生活，快乐，自由，舒坦接着，你是情不自禁那震撼的救人举措；用拐杖哄赶进校园的鸭子，在菜园边上守着；等待时机，你终于要离开学校了，而且是一件一件，自己漫漫的搬，谁都不需要帮忙。今天，你终于奋不顾身，为学校的一个南瓜而永远的离开了所有的人因为你的离开而伤心，而自责。

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阅读着，品味着，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